

99 觀光系英語課程規畫表

	大一	大二		大三	大四
專業選修	觀光英文 (一) 觀光英文 (二)	餐旅模組	旅館英語 (上學期)	英文能力檢定 (上學期)(下學期)	會展英語 (一) 會展英語 (二)
			餐飲英語 (下學期)		
		旅運模組	領隊英語 (上學期)		
			解說英語 (下學期)		

◎畢業門檻:需於畢業前修畢英、日語課程共 12 學分。

●為鼓勵同學精進專業語言，提高學生就業競爭力，若有意申請語言模組的同學，請於大二上學期提出申請。(系上將公告申請日期)

※選擇英語語言模組者，於畢業前需修達至少 12 學分之專業英語課程，即可獲得語言模組證書。

◎不曾修習觀光英文 (一) 者，不得修觀光英文 (二)。

◎觀光英文 (一)(二)均及格者，得選修大二以上專業英語課程(英文能力檢定除外)。

◎模組修訂之規定請參閱『實踐大學觀光管理學系英日語學習成效檢核實施要點』。